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號21樓

承辦人：王亭頤

電話：(02)29603456 分機8432

傳真：(02)29681340

電子信箱：AM4232@apps.ntpc.edu.tw

受文者：新北市樹林區樹林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4月15日

發文字號：新北教研資字第109061370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五（請至附件下載區(http://doc2-attach.ntpc.gov.tw/ntpc_sodatt/)
下載檔案，共有1個附件，驗證碼：000SXCEKA）

主旨：公告「新北市109學年度中小學教師三級社群實施計畫」，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辦理。

二、為提升教師專業成長動能，本計畫鼓勵教師依需求自主成立教師「學習社群」、「專業社群」或「貢獻平臺」，亦鼓勵學校之領域或議題教學研究小組以社群運作模式申請本案。

三、本學年度計畫變動說明如下：

(一)整併新北市中小學教師「學習社群」、「專業社群」、「貢獻平臺」實施計畫3計畫為1份計畫。

(二)「貢獻平臺」辦理方式：

1、審查流程新增到校訪視，申請資料新增社群歷程：學校可繳交社群過去產出之成果、教案、教材等(形式不



拘)，以利審查委員瞭解社群情況。

2、申請資格調整為本市各類型社群皆可參加（不限專業社群）。

(三)109學年度「國際教育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將另案納入「國際教育四堂課」政策試辦，故本案計畫未納入國際教育社群。

四、本案計畫說明如下：

(一)執行期程：計畫執行自109年8月至110年6月止，第1期為109年8月至12月，第2期為110年1月至6月，分2期撥款。

(二)補助額度：

1、學習社群：每社群運作經費以新臺幣（以下同）8,000元為限，最多補助310個團隊。

2、專業社群：每社群運作經費以2萬元為限，最多補助180個團隊。

3、貢獻平臺：每社群運作經費以5萬元為限，最多補助20個團隊。

(三)社群申請期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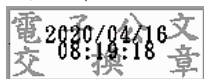
1、申請時間：自109年5月11日（星期一）至109年6月12日（星期五）。

2、公告結果：預計於109年8月10日（星期一）於「新北市三級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網站」（網址：<http://tpic.ntpc.edu.tw>）公告審查結果。

五、檢附「新北市109學年度中小學教師三級社群實施計畫」1份。

正本：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

副本：



裝

訂



線

